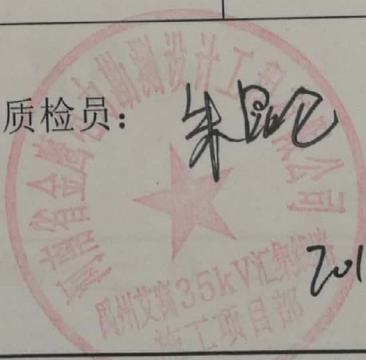


输变电工程施工强制性条文执行记录表（安全）

工程名称	禹州花石镇 100MWp 光伏发电项目 艾窝至花石场区 35kV 汇集线路工程	单位（子单位）工程 名称	禹州花石镇 100MWp 光伏发电项目 艾窝至花石场区 35kV 汇集线路工程
分部（子分部）工程 名称	组塔施工	分项工程名称	组塔施工
施工单位	河南省金鹰电力勘测 设计有限公司	项目经理	理 威
序号	强制性条文规定 执行标准	执行情况	相关资料
1	在带电体附近进行高空作业时，与带电体的最小安全距离必须满足最少6m。遇到特殊情况达不到该要求时必须采取可靠的安全技术措施，经总工程师批准后方可施工	已执行	施工安全措施、安全施工作业票
2	杆塔组立的加固绳和临时拉线必须使用钢绳	已执行	施工作业指导书、安全施工作业票
3	组立 220kV 及以上杆塔时，不得使用木抱杆	已执行	铁塔组立施工作业指导书
4	组立（拆）高塔时必须使用速差自控器及安全自锁器	已执行	施工安全检查记录
5	为预防雷电以及临时高压线作业时的感应电，必须按安全技术规定装设可靠地接地装置	已执行	施工安全措施、安全施工作业票
专业监理工程师：  张建忠 2017年7月18日		项目部质检员：  朱凯 2017年7月18日	

注 本表一式 三 份，由施工项目部填报，监理项目部存 一 份，施工项目部存 一 份。